

广西灿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BSZC2025-C3-270102-CDZX**

项目名称：2025 年“双优”（优质中职学校和优质中职专业建设）标志性成果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采 购 人： 凌云县职业技术教育中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灿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项目需求和说明	21
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35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45
第六章合同文本	6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公告（远程异地评标）

项目概况

2025 年“双优”（优质中职学校和优质中职专业建设）标志性成果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 8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BSZC2025-C3-270102-CDZX2
2. 项目名称：2025 年“双优”（优质中职学校和优质中职专业建设）标志性成果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元）：850000.00
5. 最高限价（元）：850000.00
6. 采购需求：2025 年“双优”（优质中职学校和优质中职专业建设）标志性成果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建设项目，如需进一步了解采购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240 日内。
8.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专业从事本次采购服务内容，并在人员、设备、技术能力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2025 年 11 月 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18 日 8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11 月 18 日 8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等。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凌云县职业技术教育中

地址：广西百色凌云县泗城镇镇洪城南大道

联系方式：岑金山 0776-761910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灿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 4 号长乐星城第 1 幢 13 层 1302 号

联系方式：黄雪莹 0776-2988148

广西灿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7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5.1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6.2	☒ 不允许分包 ☐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___。
12.1.1	资格证明文件 1. 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由供应商自行选择是否提供。如提供，则资格证明文件(2)至(5)项无须再提供) 2.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截标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截标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5. 供应商 2024 年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对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 1 年的供应商，只需提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表）复印件。（未提供《百色市政

条款号	内 容
	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9. 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竞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1. 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12.1.2	报价文件 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竞标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12.1.3	商务技术文件： 1.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项目实施方案；（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供应商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 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需求、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 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注：

条款号	内 容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15.2	竞标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
16.2	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
17.1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竞标保证金。
18.2	响应文件格式：资格审查部分、报价部分、商务技术部分三部分组成，分别对应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0.1	响应文件形式：磋商供应商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 纸质响应文件份数：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一正二副响应文件。
24.1	磋商小组的人数：3 人。
26.2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磋商时间：本项目不要求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截标时间准时在线“政府采购云平台”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28.1	履约保证金金额：根据百政办电〔2021〕34 号《百色市 2021 年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精神，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29.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条款号	内 容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灿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6-2988148，通讯地址：广西百色市右江区前程路4号长乐星城第1幢13层1302号。 业务时间：上午8时30分到12时00分，下午15时00分到18时0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2.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 以分标（☒ 成交金额/☐ 采购预算/☐ 暂定成交金额/☐ 其他）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31.2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 收费基准价格/☐ 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收取。 ☐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
33.1	解释：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3.2	1. 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磋商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如果磋商单位没有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涉及到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磋商单位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以外、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 “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或者邀请函规定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1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12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2.13 “评审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如有）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如有）后的价格。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磋商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2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磋商文件

8. 磋商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或者邀请函；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合同文本。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在原磋商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澄清公告，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3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竞标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竞标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磋商保证金

根据百政办电〔2021〕34号《百色市2021年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

精神，本项目无需缴纳竞标保证金。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对应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18.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如果磋商单位没有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涉及到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磋商单位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9. 响应文件的形式

19.1 磋商供应商应准备电子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投标），磋商供应商应当在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0.2 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应当由供应商签字领回响应文件，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响应文件。

四、评审及磋商

24. 磋商小组成立

24.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首次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

时间开启。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6.2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27.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4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28. 履约保证金

根据百政办电〔2021〕34号《百色市2021年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精神，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2 签订合同时间：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规定，竞标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25个自然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供应商必须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代理机构备案，并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涉密除外）。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合同项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 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 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32. 其他内容

32.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2.2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费率 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15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 0.4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0.4 = 1.9 \text{ 万元}$$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磋商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计				
合计大写金额：仟佰拾万仟佰拾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磋商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年月日				
联系电话：年月日				

第三章 项目需求和说明

一、项目名称

2025 年“双优”（优质中职学校和优质中职专业建设）标志性成果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二、项目建设内容

1. 教师教学能力比赛。组织校内教学能力比赛选拔，优选 3 组比赛团队进行培育指导，参加市级及自治区级教师教学能力比赛。

2. 班主任能力比赛。组织校内班主任能力比赛选拔，优选 3 组比赛团队进行培育指导，参加市级及自治区级班主任能力比赛。

3. 职业院校学生技能比赛。组织校内学生技能比赛选拔，优选 5 组比赛团队进行培育指导和训练，参加市级及自治区级职业院校学生技能比赛。

三、项目建设预算

总预算：850000 元（捌拾伍万元整）。

四、采购需求参数

序号	建设项目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教师教学能力比赛指导	一、内容要求 1. 组织校内教师教学能力比赛遴选，遴选 3 组参赛团队。 2. 指导 3 组教学能力参赛团队，提供教师教学能力比赛课堂教学质量 AI 分析报告 9 份，指导完成市级及自治区级教师教学技能比赛。 二、技术要求 （一）专家指导服务要求： 1. 教学能力比赛指导服务。指导专家为参加过国家级教学能力大赛获奖的或者曾担任过自治区级及以上教师比赛的评委； 2. 服务团队为参加过国家级教学能力大赛提供过指导服务，并获奖。 3. 根据指导工作需要，不限指导次数，不限线上线下形式，	3	组

序号	建设项目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直至完成教学能力比赛作品参赛工作。 3. 培训内容 （1）参赛选手需要按照自治区赛标准进行作品的打磨，专家按照自治区赛标准，对参赛选手进行作品指导。 （2）对参赛视频进行现场指导，每组作品现场指导不少于 1 天，包括场地布置、师生仪表、镜头运用等。 （3）针对自治区赛入围现场答辩选手，比赛前对教师进行现场指导。 （二）提供录制设备： 1. 三套全高清 4K 摄录设备能满足室内全景、特写等景别拍摄要求。 2. 3 台专业单反相机和镜头（机身：全画幅，镜头：17-40mm f2.8；24-105mmf2.8；70-200mmf2.8） 3. 不少于三套专业级无线录音设备；每套无线录音设备信噪比≥ 90dB，具备一拖四功能。 4. 专业影视摄像镝灯两套，每套功率≥ 1200W；LED 补光灯 3 套，每套功率≥ 150W；无频闪保证拍摄亮度。 5. 辅助记忆设备（提词器屏幕大小≥ 20 寸）。 6. 后期设备：为了保证出片的质量与时效性，制作公司须使用专业图形工作站进行后期制作。 7. 所有拍摄设备须提前一天布置到位。 （三）录制团队： 1. 编导 1 人，拍摄期间全职全程参与，负责与校方、参赛老师协调、拍摄现场调度，拍摄前提前一周与参赛老师沟通进行场地布置、灯光和设备调试和技术指导。 2. 化妆 1 人，有跟剧组经验的化妆师，擅长化教学类节目上镜妆等，拍摄期间全职全程参与 3. 摄影摄像 3 人，从业时间 3 年以上，具体相关比赛拍摄经验，具有一镜到底的教学能力比赛作品拍摄、素材照片拍摄经验。 4. 后期制作 1 人，对参赛视频进行专业的视频剪辑、调色、声音处理（需在符合比赛规程的前提下进行）。 （四）技术标准：		

序号	建设项目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视频参数 (1) 视频规格要求 教学团队成员按照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或专周实习实训、岗位实习教学)，每人录制 1 学时(40-50 分钟)课堂教学实录。课堂教学应在实际教学场所，班级全体学生参加(能看到全班学生，实施分班教学需有说明)。课堂教学视频应呈现参赛内容相对独立完整、课程属性特质鲜明、反映团队成员教学风格的教学活动实况。 (2) 录制要求 课堂实录视频须采用 3 机位全程连续录制，镜头固定，其中一个机位对准黑板和屏幕，另两个机位根据教学实际固定镜头位置，须覆盖教室全景（1 学时 教学需要两个教学场所的，每个教学场所均须安放固定镜头，机位总数为 3 个）。3 机位须同步录制，保证音视频准确同步。 视频录制采用 H. 264/AVC 编码格式 压缩，动态比特率（码流）不低于 1024Kbps，分辨率设定为 1280*720，采用逐行扫描，帧速率为 25 帧/秒。音频采用 AAC 格式压缩，采样率 48KHz，比特率（码流）128Kbps(恒定)。在拍摄时应针对实际情况选择适当的拍摄方式与后期制作统筹策划，与参赛团队应保持信息畅通，确保成片中的多媒体演示及板书完整、清晰，符合大赛要求。 (3) 声音要求 教学活动实况录制期间，教师与学生良性互动过程中，师生双方需要提供拾音设备，保证师生声音完整、清晰保留。 (4) 后期制作 使用专业的非线性编辑系统对源音视频进行最基本的处理，不允许对视频进行剪辑包装，视情况而进行视频降噪、音频降噪。 (5) 视频信号源 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 同步控制信号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 (6) 音频信号源 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		

序号	建设项目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 则录于第 2 声道)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48b。 2. 课件制作标准 (1) 教学课件制作 教学团队成员以 1 课时或者 2 课时为单位, 将教学内容按顺序编排, 提供课件制作思路以及课件中所需要使用的与专业相关的素材, 对课件进行定制开发; 每门课程至少 1 套教学课件模板, 课件模板支持修改文字格式、图片格式; 课件插入多媒体资源能够进行正常播放; 课件与其他软件兼容性好, 能够支持多平台进行演示, 不因设备问题导致播放冲突。 (2) 说课课件制作 教学团队成员以 1 课时或者 2 课时为单位, 提供说课讲稿, 主要包括教学分析、教学策略、教学过程和教学反思等; 教学过程涉及需要展示的教学活动、教学资源需要对应教师提供相应素材; 说课课件层次清晰、合理, 配色和内容相协调。 (3) 课件要求 ①根据老师提供的文字、图片等基础素材, 依照老师的教学设计进行分页内容设计及美化处理; 设计 PPT 模板视觉效果, 版式设计独特、新颖、颜色统一。每个课件不超过 30 页。 ②图文并茂, 能用图或表说明的, 不用文字; 字型、字体及大小符合要求: 一级标题 28 号、二级标题 24 号三级标题 22 号正文文字 18 号; 行间距至少达到 125; 文本框略大于框中的“文字列宽”。 ③英文和数字: 字体为 Times NewRoman; 尽量少用标点符号; 背景颜色设定为适合展现及观看的色系及色调。 ④排版原则采用一个中心, 合理对齐, 达到画面统一、对比强烈、层次分明。 ⑤采用部分特技效果, 如擦除、放大、伸展、上升、下降、向内溶解等。 ⑥PPT 中穿插动画、视频等媒体资源, 切换效果时间≤ 3 秒, 分辨率介于 72 至 100DPI 之间。 ⑦静态画面需进行图像处理, 进行校色及裁剪。		

序号	建设项目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⑧文字颜色与背景颜色配合协调、对比度强、清晰易辨，运用更换背景与字体颜色避免视觉疲劳。 3. 师生形象设计 每个参赛团队 2~4 名教师和参与学生形象、服装设计，满足教学能力比赛同统一着装要求。投标人负责参与形象设计和服装造型的全部费用。 4. 以上比赛的材料参数，若有最新要求，按照比赛最新文件执行。 （五）教师教学能力比赛课堂教学质量 AI 分析系统 系统应支持基于实录课堂视频的课堂教学质量与教师教学能力 AI 分析服务，旨在通过对课堂录制视频的深度 AI 分析，全面评估并优化教学过程，可辅助教师提升教学质量及打造优质课程资源，增强学生学习效果，最终呈现的分析结果将通过数据大屏进行多维度、直观且精准的展示。 1. 总体目标 1.1. 课堂教学能力深度剖析：利用 AI 驱动工具，自动解析课堂教学行为，深度挖掘教师教学潜能，切实推动课堂教学改革，显著提高教学质量。 1.2. 教学效果精准评估：借助 AI 技术，对课堂教学成效进行定量评估，全方位提升教师教学技能和课堂教学品质。 1.3. 个性化建议精准生成：依据 AI 分析结果，提出针对性强、切实可行的教学改进建议，助力教师和学生优化教与学的过程。 1.4. 分析结果可视化呈现：将分析结果通过数据大屏进行可视化展示，覆盖德育融入、职业教育特色、教学质量与效果、数字技术应用以及教师综合素养等多维度内容，促进教学质量的全面提升。 2. 详细分析维度 运用前沿的机器学习和数据挖掘技术，从以下两个方向多个具体维度进行综合结果性和过程性分析，并对课堂教学过程进行全方位详细分析，如教学能力分析、课堂教学事件分析、教学活动过程分析、教学行为分析、师生对话深度分析等，确保教师的		

序号	建设项目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课堂实录视频通过 AI 自动分析后，能以数据为依据，快速精准定位课堂问题，实现精准实录回看，聚焦关键事件，精细解构课堂。 2.1. 课堂教学结果性分析维度 （1）立德树人与德技并修：重点分析德技融合培育指标、思政理念与教学融合程度、价值观塑造效果等方面。 （2）职业教育类型特色凸显：涵盖行业对接紧密度、学习实践有效性、课堂时间分配合理性等指标，具体要点包括行业技能实践对接精准度、合作学习参与度、实践教学质量、项目实践完成情况、学生行为占有率等。 （3）课堂教学质量与效果：关注课堂动态活跃度、教学成效显著性等指标，分析要点包括生生互动频率与质量、师生互动深度与广度、教学重难点突出程度、课堂探索创新性、教学实施目标达成度等。 （4）数字技术与教学方式方法运用：涉及数字技术应用的恰当性、学科素养评估准确性、解决问题能力培养效果等，需包含教师、学生技术应用熟练度、知识掌握程度、实践应用能力、思维方法培养、基础问题解决能力、综合问题解决能力、应用问题解决能力及创新性问题解决能力等。 （5）教师综合素养展示：包含教学倾向合理性、概念表述精确度、提问策略深度等指标，分析要点包括积极影响与消极影响的评估、间接影响与直接影响的判定、抽象内容具象化程度、“四何”问题（如“是什么”“为什么”“怎么做”“做什么”等）的引导与解答等。 （6）课堂教学氛围与师生互动数据分析：必须支持课堂教学氛围或师生互动的数据分析。 （7）行为及言语比率分析展示：必须支持将课堂中老师行为及言语比率、学生行为及言语比率、教师积极 / 消极影响比率等指标进行清晰准确的分析展示。 （8）分析数据与视频行为自动链接：必须实现分析数据与实际视频中的行为自动链接，点击专注图上每一个数据点可无缝跳转至与课堂实录画面实时链接观看，此功能可有效验证分析数		

序号	建设项目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据结果的准确性。 （9）教学改进建议支持：必须支持根据数据分析结果对教学提出专业、详实的改进建议，准确描述课堂教学的优势及存在问题，提出具有可操作性的课堂教学改进建议。 （10）课堂语言分析支持：必须支持课堂语言分析。 2.2. 教学过程行为分析维度 （1）九种教学事件分析：精准识别和分析课堂上关键教学事件，全面评估教师在各种情境下的应对能力。 （2）17 种教学活动评估：从传统讲授到现代技术辅助教学，全方位、多角度评估教师的创新能力。 （3）四大类教学行为剖析：围绕提问、指导、反馈和评估这四大类教学行为，通过深入分析教师行为提供全面且细致的评估。 （4）师生对话深度与互动模式分析 五级对话深度评估：从简单信息传递到高阶思维互动，科学反映课堂交流的质量和教学效果。 S - T 模型与弗兰德斯互动分析应用：采用标准 S - T 教学模式和弗兰德斯分析法，深入剖析课堂互动的各个环节与细节。 课堂视频分析诊断报告应做到文字表述清晰、准确，图文搭配合理、美观，报告内容完整，包含视频基本情况介绍、课堂教学亮点提炼、问题详细剖析、数据精准解析及具有针对性的改进建议等。 3. 核心功能模块 3.1. 智能教学行为解析系统 （1）多模态分析引擎：基于深度学习的多模态分析引擎，支持课堂教学视频的自动解析与结构化处理，确保视频数据的高效转化与利用。 （2）功能覆盖范围 教学事件识别：具备 9 类关键事件实时检测能力，及时捕捉课堂中的重要教学节点。 师生互动模式分析：运用 S - T 模型和 Flanders 互动分析法，对师生互动模式进行深度剖析，为教学质量评估提供有力		

序号	建设项目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支撑。 教学行为量化：构建提问、指导、反馈、评估四维行为图谱，对教师教学行为进行量化分析，直观呈现教学行为特征。 3.2. 教学质量评估矩阵 建立科学合理的五维评价体系，具体要求如下： 德技融合维度：核心指标思政融入度，应至少覆盖价值观映射准确性、课程思政案例密度及质量等测量要点； 职教特色维度：核心指标实践对接率，应至少覆盖行业标准匹配度、项目化教学占比及实施效果等测量要点； 教学效能维度：核心指标目标达成率，应至少覆盖教学重难点突破指数、师生行为比率合理性等测量要点； 数字应用维度：核心指标技术適切性，应至少覆盖数字技术使用有效性、数字资源交互频次及质量等测量要点； 教师素养维度：核心指标综合能力指数，应至少覆盖提问深度层级、抽象概念转化率及教学语言表达能力等测量要点。 3.3. 智能诊断与循证系统 （1）多维数据穿透验证功能 数据-视频双向溯源：实现点击分析图表自动精准跳转对应视频片段，方便用户快速定位分析依据，需提供相关说明文档。 教学改进建议生成引擎：必须提供详细说明改进建议，确保改进建议的科学性与实用性。 4. 数据分析要求 4.1. 精准分析：运用高效的 AI 模型，对课堂行为和教学成效进行精准、细致的分析，确保分析结果的可靠性与有效性。 4.2. 自动标注与可视化报告生成：系统能够自动识别课堂关键事件，并提供直观、清晰的分析报告和数据大屏展示，方便用户快速理解分析结果。 4.3. 仪表盘功能完善：实现功能强大的数据大屏仪表盘，全面展现多维度教学分析结果，支持视频播放和数据互动分析，为用户提供便捷的数据探索体验。 4.4. 可视化报告优化：提供易于理解、美观大方的分析报告，包含丰富多样的图表和关键指标摘要，快速、准确地呈现教学分		

序号	建设项目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析结果，辅助决策制定。 4. 5. 视频循证与互动强化：分析报告中的每个得分应能无缝链接到对应的课堂视频片段，以提供直接、有力的循证支持。实现折线图节点与视频播放时间点的精准互动，方便用户准确、高效地回看分析依据，需提供相关说明文档。 5. 用于上传的视频文件技术要求 上传视频应采用至少带有教师画面和学生画面的合成视频，即录播教室录制的完整电影画面视频，确保视频内容的完整性和真实性。 5. 1. 视频采集技术参数 视频格式：提供一路电影模式的视频，视频必须支持 H. 264+AAC 编码的 MP4 文件，以确保广泛的兼容性和优化的存储效率，便于视频的传输与处理。 码流率：视频码流率应严格控制在 0.5~1Mbps 之间，平衡画质和文件大小，避免因码流率过高或过低导致的视频质量不佳或文件过大问题。 分辨率：确保视频至少为 1920*1080（即 1080p）或 720p，以保证足够的清晰度，满足 AI 分析对视频细节的要求。 视频大小：严格管理上传视频文件的大小，理想范围在 500 MB 左右，最大不得超过 1.5 GB，以优化存储和传输效率，避免因视频文件过大导致的传输缓慢或存储不足问题。 5. 2. 音频采集技术参数 音频清晰度：必须确保教师和学生的声音采集清晰，无间断或杂音，保证音频质量，为语音分析等提供准确的数据基础。 音频采样率：音频采样率应为 48 KHz，以保证声音质量，满足高保真音频分析的需求。 同步性：确保音视频同步性良好，避免出现音画不同步的情况，确保观看体验和分析准确性，为教学过程的全面评估提供可靠保障。 伴音质量：伴音应清晰、饱满、圆润，无明显失真或噪声干扰，提供优质的音频体验，辅助教学内容的理解与分析。		

序号	建设项目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2	班主任能力比赛指导	一、内容要求 1. 组织开展校级班主任比赛，指导 3 组班主任团队参加市级或自治区级班主任能力比赛； 2. 开展班主任工作技能、教育科研方法、心理辅导技巧等培训 3 次。 二、技术要求 （一）指导及遴选 1. 邀请专家对班主任大赛政策进行解读、指导班主任团队选题、班级建设方案、管理育人案例等方面的讲座培训；针对所带班级，深入开展班级情况分析，科学确定班级建设目标，围绕学生思想工作、班级管理工作、组织班级活动、职业指导工作、沟通协调工作等方面，周密制订班级建设方案，扎实推进建班育人，妥善应对突发事件，并根据学生成长情况及时总结改进的能力。业务能力组是否有针对所带班级，深入开展班级情况分析，科学确定班级建设目标，围绕学生思想工作、班级管理工作、组织班级活动、职业指导工作、沟通协调工作等方面，周密制订班级建设方案，扎实推进建班育人，妥善应对突发事件，并根据学生成长情况及时总结改进的能力。做详细剖析与一对一指导。针对信息化教学工具在参赛中的使用，做技术指导。 2. 指导开展校级班主任比赛、撰写参赛材料。 3. 组织专家团队采用线上匿名评价方式(需提供评分系统)，为教师培训后作品成果进行评价，遴选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作品。 （二）视频拍摄与申报材料完善 1. 根据校内比赛遴选出班主任团队 3 个，按照比赛标准完成 3 个比赛团队的视频录制。 2. 协助 3 个班主任团队完成教学 PPT 的排版和美化。 3. 参赛过程邀请专家进行现场或线上指导，并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修改和重新录制。 4. 视频技术要求需符合自治区参赛文件中“参赛视频技术要求”部分中的所有要求。根据大赛要求拍摄视频与资源优化： 根据大赛要求（如有变化以当年文件要求为准）：采用 MP4 格式封装，每个文件大小不超过 400M。视频录制软件不限，采用 H.264/AVC（MPEG-4 Part10）编码格式压缩；动态码流的码率不低于 1024Kbps，	3	组

序号	建设项目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不超过 1280Kbps；分辨率设定为 720×576（标清 4:3 拍摄）或 1280×720（高清 16:9 拍摄）；采用逐行扫描（帧率 25 帧/秒）。音频采用 AAC（MPEG4 Part3）格式压缩；采样率 48KHz；码流 128Kbps（恒定）。 （三）市赛作品指导 聘请 2-3 位曾担任区级及以上班主任比赛评委专家或参加过自治区班主任比赛获奖的专家对所有预参加市赛作品中的班级建设方案进行评价与指导，参赛作品教师根据专家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定稿。 1. 管理育人案例 对管理育人案例进行评价与指导，作品教师共同根据专家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定稿。 2.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聘请专家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进行评价与指导，作品教师共同根据专家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定稿。 3. 模拟现场比赛与交流 聘请专家对进入团队作品进行评价并开展现场答辩模拟演练实战，对教师答辩的技巧、注意事项等方面进行指导。 （四）班主任工作技能、教育科研方法、心理辅导技巧培训 1. 培训形式：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其中线下培训不少于 1 场。基于网络的开放的培训方式，根据学校教学安排采取线上培训；基于校园的培训方式，以专题讲座、论坛、课例、实验、研讨、观摩、小组交流、答辩、案例分析等形式，积极探索“参与、互动、合作、探究”的培训模式。倡导以学习型团队为载体的自主学习，合作学习、网络学习和研究性学习等灵活多样的学习方式，使教师在“做中学”在实践中反思、研究、进步、提高。 2. 培训管理：培训过程中要做好培训记录(包括：培训时间、培训内容、参培教师、培训形式、主讲教师等)各项培训统筹安排，统一协调，培训对象、内容、时间、形式，及早公布，使培训明确有序，进展顺利。培训考核结果纳入教师业务考核内容，培训结束后要写出书面总结。 3. 专家要求： （1）国内或自治区内职教领域专家，培训前须提供专家简历；		

序号	建设项目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2) 专家应具有副教授级以上职称，培训前须提供职称证书； (3) 职教专家能将各种教学技巧渗透和应用到讲授中，掌握较为丰富的教学语言技巧，恰当运用多种适宜的教学方法，能很好的将自己在教学方面丰富的教学经验传授给培训对象。 (五) 其他要求 1. 组织费用：投标人负责根据学校的需求邀请合适的培训专家，负责培训全过程的组织安排，负责培训过程中产生的包括专家交通费、住宿费、餐费和授课费等。 2. 市级、自治区级班主任比赛文件有最新要求的，按照最新文件要求进行培育。		
3	职业院校学生技能比赛培育	一、内容要求 1. 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校级初赛选拔评审，遴选 5 组参赛团队。 2. 邀请具有带赛经验的专家指导学校开展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专项训练，指导参加广西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5 项，包含团队组建、赛项设计、比赛及训练耗材及零配件、技能训练、比赛组织安排等。 二、技术要求 1. 组织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校级初赛选拔评审，协助完成 5 组参赛队伍的遴选； 2. 完成 5 组参赛队伍参赛项目的赛项设计、技能训练、比赛组织安排等内容；项目定稿后需完成整体 PPT 制作及美化；负责 5 个项目所需要的比赛耗材及零配件； 3. 带赛专家需以扎实的专业知识是指导选手的依托，具有指导学生获得过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获奖经历，培训前提供专家简历和获奖证书； 4. 带赛专家需对比赛方案的进行研究，熟悉比赛方案里的各项规定可在指导过程中做出精准评判； 5. 带赛专家能根据选手的特点，包括专业知识掌握及心理特点，制订个性化的培训计划。除了为选手提供专业知识培训外，还应训练选手的心理素质，培训时增加难度，在平时训练中不断让选手模拟比赛场景，以良好的心态应对比赛； 6. 带赛专家根据大赛要求培训学生，有针对性的展开理论和	5	组

序号	建设项目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实践的教学；专业技能培训可采用线上结合线下培训的方式，但线下培训时长不少于 3 次现场指导（3 次现场培训总课时不少于 24 课时），1 课时为 60 分钟。 7. 参照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的标准进行集训和考核；带赛专家要总结归纳，认真地对选手进行培训； 8. 在选手参加自治区比赛时进行临场指导； 9. 需负责带赛专家指导期间的交通费、住宿费、餐饮费及授课费。		
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二、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服务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240 日内。 四、其他要求： （一）报报价要求：报价人报价中必须包括项目全部内容的费用，费用不管是否在报价人报价书中单列，均视为报价总价中已包括该费用。 （二）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 50%；根据实际完成内容设定进度款，整体验收合格交货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合同要求转帐支付至 100%。（注：如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成交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采用预付款制度。）				

附件：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四章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资格审查

1.1 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3）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磋商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1.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1.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符合性审查

2.1 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

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书面形式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磋商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1)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3)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4)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7)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7.5 条情形；

9) 明显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磋商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10) 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11)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磋商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12) 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13)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2.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由磋商小组告知有关供应商。磋商小组从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7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磋商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磋商

3.1 磋商的程序

(1) 在磋商开始时间截止后 30 分钟内由各供应商自行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2) 由资格审查小组对竞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3) 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竞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结束后，在线通知无效磋商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无效理由，有效磋商供应商进入磋商程序。

(4) 系统对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进行汇总；

(5)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在线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 当磋商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需再磋商的，磋商小组按磋商评审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一轮磋商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或仍需磋商的，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或提出磋商意见后进行第二轮磋商。

3.2 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

(1) 第一轮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组长主持，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结合第一轮磋商整体情况，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已事先明确的可能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进行统一变动，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在询标规定时间内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并要求供应商做出响应（需盖 CA 电子签章）。

3.3 第二轮磋商

3.3.1 磋商小组集中就重新提交的响应材料或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意见与单一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在线磋商。

3.3.2 磋商后，在询标规定时间内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统一整理的磋商记录要求做出承诺（需盖 CA 电子签章）。

3.3.3 当磋商小组一致确定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需再磋商的，磋商小组按磋商评审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二轮磋商后竞争性磋商文件仍有实质性变动的或仍需磋商的，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变动或提出磋商意见后进行第三轮磋商。以此类推。

3.3.4 特别说明：

(1)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 磋商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 电子磋商过程中需要供应商在线确认的所有内容，供应商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

超过规定时间未确认的，将被视为放弃确认或者无异议。

（4）澄清问题的形式：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应在询标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或说明（需盖 CA 电子签章），并不得超出采购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4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的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5 对磋商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除本章第 3.4 条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最后报价

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提交最后报价，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CA 电子签章后提交。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除本章第 4.3 条外，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4.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4.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本章第 3.4 条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4.4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退出磋商，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5 磋商小组收齐某一分标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磋商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4.6 响应文件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2.4 条的规定修正。

4.7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不确认的；

(2)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4.8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4.9 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5.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 各供应商的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4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5.5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5.6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评审标准

（一）商务价格评分(10 分)

1. 报价的合理性：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磋商小组会认为投标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报价的详细组成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投标报价是否有效。

2. 商务价格分的计算：根据各供应商的有效投标报价，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商务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商务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有效投标报价) × 10 分；

（二）技术评分（90 分）

1. 技术分的计算

技术评分按照磋商小组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评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2. 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及分数	分值
1	技术响应	根据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参数”中内容的响应、承诺情况进行评分：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满分 20 分；以“★”标示的内容为不允许负偏离的实质性要求，若负偏离则投标无效；未标示符号的内容，负偏离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正偏离不加分。【注：①采购文件技术相关要求中若有要求供应商提供官网全屏截图或视频或图片或网址链接或相应产品证书或检测报告等相关佐证材料的条款，供应商未提供或者供应商的响应承诺与其佐证材料不一致的，磋商小组将以不利于供应商的内容为准进行评审（负偏离）。②供应商必须根据该评审内容，对照采购文件的要求逐项进行应答，如实说明正、负偏离情况，否则，有可能做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判（负偏离）。③技术要求以每个指标项作为一个评分项，即每项指标中有负偏离一条或者多条技术要求均按一项进行扣分。】	20 分

2	技术方案	1. 提供职业院校教师教学能力比赛指导方案，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先进性等方面进行评审： 一档（10 分）：方案详实、完整，措施合理、先进，完全符合项目内容建设的要求； 二档（7 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合理，具有一定的先进性，基本符合项目内容建设的要求； 三档（3 分）：方案完整性一般，措施合理性、先进性一般，不完全符合项目内容建设的要求。 2. 提供班主任能力比赛指导方案，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先进性等方面进行评审： 一档（5 分）：方案详实、完整，措施合理、先进，完全符合项目内容建设的要求； 二档（3 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合理，具有一定的先进性，基本符合项目内容建设的要求； 三档（1 分）：方案完整性一般，措施合理性、先进性一般，不完全符合项目内容建设的要求。 3. 提供职业院校学生技能比赛指导方案，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先进性等方面进行评审： 一档（10 分）：方案详实、完整，措施合理、先进，完全符合项目内容建设的要求； 二档（7 分）：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合理，具有一定的先进性，基本符合项目内容建设的要求； 三档（3 分）：方案完整性一般，措施合理性、先进性一般，不完全符合项目内容建设的要求。	25 分
3	实施团队	1. 项目制作团队中具有编导专业、动画制作专业的技术人员，提供学历证书复印件，每提供 1 人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2. 项目建设团队中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人员，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中级职称每提供 1 人得 1 分，高级职称每提供 1 人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10 分

4	专家团队	1. 供应商提供的本项目教学指导专家，具有教授职称的，提供职称证书及身份证明的，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4 分，未达到条件的不得分。 2. 供应商聘请指导教学能力比赛的专家获得过全国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的，提供获奖证书及职称证书复印件的，得 4 分。 3. 供应商聘请班主任能力比赛全国一等奖获奖指导专家，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提供 1 位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4. 供应商聘请学生技能比赛的指导专家的业绩分（本项满分 4 分）： ①指导过国家级学生技能比赛且获得一等奖的，每个得 2 分；获得一等奖以下的每个得 1 分； ②指导过省级学生技能比赛且获得一等奖的，每个得 1 分；获得一等奖以下的每个得 0.5 分； 提供证明材料：包含但不限于获奖证书复印件。	16 分
5	相关业绩	1. 供应商提供 2021 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教师教学能力比赛、班主任能力比赛相关的项目合同，每提供 1 份合同得 2 分，最高得 8 分。 2. 供应商提供 2021 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培训、调研服务等项目合同，每提供一份合同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3. 供应商能提供教学能力比赛课堂教学质量 AI 分析报告样例，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14 分
6	售后服务方案	一档（5 分）：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至少一年免费质保服务。售后服务体系完善，承诺服务内容优越，质保期外维保内容。售后服务人员组织结构科学合理、维护体系健全，技术支持保障到位，完全满足项目需要，针对性强的得 5 分。 二档（3 分）：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售后服务人员组织结构合理性能满足项目需要、维护体系健全，技术支持保障情况合理，得 3 分。 三档（1 分）：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	5 分

		求，售后服务人员组织结构不合理、维护体系不健全，技术支持保障不到位，得 1 分。	
合计			90 分

注：上述评分项目，以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做出的书面承诺或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为准，同类业绩以供应商提供的合同复印件为准。若未按上述要求提供书面及证明材料，或提供的书面及证明材料与事实不符，或提供的书面及证明材料无法提供完整的投标响应信息的均不给分。

任何由于供应商原因导致书面及证明材料缺失、字迹模糊无法分辨、内容错漏的情形，均可能导致该供应商的评审项失分。

采购文件中对于技术参数以 $\geq$ 或 $\leq$ 符号表述的数值指标，以该基准数值指标为最佳响应标准。

三、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原则

磋商小组将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排位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总得分最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第二高者为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采购人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认为，某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注：如采购文件存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当事人行为规则》下列的情形，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评审依据：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在采购文件中列入限制、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条款；不得为迎合采购人列入单一品牌的规格技术标准及其他有违公平竞争的条款；不得以不合理的注册资本金、销售业绩及资格条件等条款对潜在供应商实行歧视或差别待遇。

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节 封面格式

（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1 项”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信用承诺函格式：

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我方自愿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 3.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 4.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若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名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
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竞标声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有）；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 响应该谈判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邮政编号：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行号：_____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二、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报 价 文 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3.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2 项”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竞 标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分标（如有）：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注：

- 1.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3. 如为联合体竞标，“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4. 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 5. 如有多分标，分别列明各分标的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3 项”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磋商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所竞分标：

项目	磋商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供应商的承诺	偏离说明

- 注：
-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项目需求和说明”中的商务条款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需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技术需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项目需求和说明”中的主要技术参数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

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如有）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 金额 (万元)	附件在响应文件中页码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注：供应商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illegible]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第六章合同文本

采购计划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

规规定，按照 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 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 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_____元整						
(¥_____)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 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 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如磋商 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 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 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 业设计权等知 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期限：_____，服务地点：_____

2、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响应文件验收。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六条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 50%；根据实际完成内容设定进度款，整体验收合格交货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合同要求转帐支付至 100%。（注：如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成交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采用预付款制度。）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无要求。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成交通知书；
- 2、竞标报价表；
-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 4、服务方案；
- 5、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